

##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管丽娟、周东晓、宗欢、郑蓓、沈敏、张珏均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无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下表锦江国际指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申迪集团指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 预计金额	2025年度 实际发生 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3,000.00	2,857.62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000.00	960.40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200.00	136.95	不适用
其他流出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承租办公经营场所	800.00	515.00	不适用
<b>合计</b>	/	/	<b>5,000.00</b>	<b>4,469.97</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申迪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000.00	858.69	不适用
<b>合计</b>	/	/	<b>1,000.00</b>	<b>858.69</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环大金湖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	519.73	本年新业务
<b>合计</b>	/	/	<b>—</b>	<b>519.73</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50.00	123.72	不适用
<b>合计</b>	/	/	<b>150.00</b>	<b>123.72</b>	

## 二、2026 年度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3,200.00	3.63	357.20	2,857.62	3.2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200.00	1.55	144.06	960.40	1.2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200.00	60.00	34.24	136.95	52.5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其他流出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承租办公经营场所	600.00	90.00	30.92	515.00	95.00	
<b>合计</b>	/	/	<b>5,200.00</b>		<b>566.42</b>	<b>4,469.97</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申迪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500.00	1.94	130.00	858.69	1.11	
<b>合计</b>	/	/	<b>1,500.00</b>		<b>130.00</b>	<b>858.69</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环大金湖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800.00	0.91	-	519.73	0.59	
<b>合计</b>	/	/	<b>800.00</b>		<b>0.00</b>	<b>519.73</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50.00	30.00	30.93	123.72	47.46	
<b>合计</b>	/	/	<b>150.00</b>		<b>30.93</b>	<b>123.72</b>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100 号 23 楼

法定代表人：张晓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亿元

成立日期：1991 年 4 月 13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地

产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游乐园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摄影扩印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销售代理；鲜蛋零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鲜肉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旅游业务；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家禽饲养；牲畜饲养；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2、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新东路 24 号 316-318 室

法定代表人：张羽翀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66 亿元

成立日期：1995 年 6 月 1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酒店投资、企业投资管理、酒店管理、国内贸易，自有办公楼、公寓租赁、泊车、培训及相关项目的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酒店经营、餐饮、附设卖品部（含烟、酒零售）、西饼屋、咖啡馆、酒吧、雪茄吧、音乐茶座、水疗按摩、美容美发、游艺室、健身房、游泳馆、停车场库经营、物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票务代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00 号 2101 室

法定代表人：蔡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银行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4、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吴中路 16 号 8 幢二层

法定代表人：赵敏飏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大小客车出租服务，跨省市长途客运，汽车配件，汽车修理，机动车安检，汽车租赁，以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非受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朱家铭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6、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董事长管丽娟女士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职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管韬萍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5065 亿元

成立日期：2010年8月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福建环大金湖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非受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地址：福建省泰宁县杉城镇归化路49号政务服务中心10楼

法定代表人：蒋轶弢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9月1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船舶租赁；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停车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杂品销售；柜台、摊位出租；企业管理咨询；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健身休闲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酒店管理；规划设计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餐饮管理；品牌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礼仪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企业规模较大，经济效益和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指标分析，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对所有涉及的关联方均按市场公允价的原则和旅游行业或社会公认的一般规则具体商定并签订不同协作项目的不同期限的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之间无重大差异。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同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同联营公司等关联方之间提供的客运、酒店、旅游、物业等配套服务，系旅游业上、下游企业之间及与相关行业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销售费用。该类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和便利服务为导向，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无损害公司的利益和股东利益，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